

# 危難中的保護者

日期：2020年5月10日

經文：創世記第廿章、第廿一章第 22-34 節

楊惇皓教師

## 【前言】

我們每個人先拿一本聖經，特別今天有新朋友，請協助他們拿聖經並翻到創世紀第二十章。

今天我有看到一些弟兄姊妹有邀請母親們來到現場，特別來參加教會的母親節主日，因此講道開始前，要先祝福現場及網路前的母親們，母親節快樂！「母親」是全世界公認最偉大的角色，因為這個角色非常不容易，我們知道世界上有許多妻子為了想要成為母親或因為已經成了母親而吃了很多的苦、付上很大的代價，因此在這個特別的日子裏面，我們要向這些全天下為人母的偉大女性們致上我們最深的敬意，謝謝你們對家人的愛與付出。

今天我們要繼續的回顧聖經創世記中的歷史故事，有沒有感覺很像在看連續劇一樣，真的很精采。我們看見神揀選了亞伯拉罕，透過他如何跟上帝的互動，及上帝如何藉著他完成神對這個世界的救贖計畫，我們盼望能從中反思我們自己的生命以及與上帝的關係。

我們要看兩段經文，第一段發生在二十章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生下老大之前，當時發生了一件危機，差點誤了上帝的計畫，我們來看上帝如何處理這次的危機。而第二段經文則發生在撒拉生子之後，透過亞伯拉罕所面對這兩次事件，我們看神如何在他面對巨大的挑戰當中仍然成為幫助保護他的神，而這兩段經文都與他們現在在寄居之地基拉耳的王亞比米勒有關。

在我們的故事列車要開動之前，我們先低頭閉上眼睛，一起做個禱告。

## 【本論】

經文一開始我們就看見了亞伯拉罕帶著妻子撒拉下到南地的基拉耳（圖路線五 13 章，路線六 20 章），他宣稱妻子撒拉為他的妹妹，以確保自己的活命，以至於不知情的基拉耳王，將別人的妻子撒拉從亞伯拉罕身邊帶走，納編進入他的後宮佳麗團隊當中。

我們應該都有印象，這不是亞伯拉罕第一次做這樣的事對不對？上一次是在第十二章，當時神向亞伯拉罕顯現，呼召他離開本地本族父家，並要賜福給他。他照做了，離開家鄉，前往迦南地，因為飢荒下到埃及，就曾經因為害怕生命不保而欺騙了法老王一次，

因此今天這算是第二次了，其實如果你有讀到後面第二十六章，你會發現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也做了同樣的事情，算是第三次。

究竟這算不算是欺騙、還是他的軟弱，還是一種合理的自我保護呢？我認為三種都是，不過你也會發現上帝並沒有因此指責亞伯拉罕不對，作者摩西好像也沒有刻意要表達亞伯拉罕有錯、很不應該，事實上面對生命的生死攸關，我們很難不想辦法保護自己，也無可厚非，就像聖經其他故事記載的，喇合保護探子而說謊、埃及地的接生婆保護男嬰而說謊、米甲為了保護丈夫大衛而向爸爸掃羅王說謊，都是在攸關生命存亡的時候，也都沒有被指責，因為神憐憫人當下的軟弱而沒有定罪我們。

不過可以肯定的是，上一代對下一代的影響力是很大的，你看老爸這麼做，兒子以撒也這麼做，有樣學樣是很明顯的，好的也是有樣學樣，壞的也會有樣學樣，俗語說「龍生龍，鳳生鳳，老鼠的兒子會打洞」，所以我們要看重家庭信仰的傳承，正好我們今天母親節也特別請來三代都是基督信仰的家族上台領受祝福，為的就是要讓我們感受全家三四代都是基督信仰的美好，另外下週日也會請一位跟 Paul 傳道同樣姓馬的馬永年老師來跟我們分享「家庭的信仰傳承」講座，也請大家務必前來參加喔！

回到經文，由於亞比米勒王沒有經過主人同意就把人家的妻子搶了過去，因此神在夢中向亞比米勒顯現，指責他做了該死的事情，把別人的老婆搶走了，若不趕快歸還，他和他家所有的人都要死。亞比米勒為他的死罪辯駁，說他是無辜的受害者，神雖然理解他是無心之過，但卻沒有因此而不懲罰他，因為行為錯了就是錯了，並不因為「不知者」就「無罪」，因此神懲罰他家中的婦人要因著亞比米勒的過犯而無法生育，還好他還沒鑄下大錯，還沒有親近撒拉，因此有得彌補，上帝也指示他活命及彌補的方法。

因此亞比米勒隔天趕快找亞伯拉罕來，忍不住先跟他抱怨了一番，因為他挖洞給他們跳，實在是很嘔，不過感覺他也不大敢罵亞伯拉罕，因為上帝說亞伯拉罕是「先知」！簡單說，「先知」就是上帝在地上的代言人，這是上帝第一次這樣明訂亞伯拉罕在神面前的角色，所以亞比米勒不敢責備他，只想知道他為什麼要這樣對待他們。

亞伯拉罕回答他三個原因。第一，他表明自己也是不得不這麼做，因為你們不懼怕神，一定會把我殺了，所以我得要自保；第二，他辯稱自己其實沒有說謊，撒拉真的是他的妹妹，只不過是同父異母，所以後來才成為他的妻子；第三，他從一開始離開家鄉時就決定這麼做，也跟妻子講好了，所以並不是針對亞比米勒或因人而異，我想應該是希望亞比米勒不要想太多而介意。

聽完了他的理由，亞比米勒也不再追究了，趕緊把在神面前補償的有效方式給了出去，我們看他做了哪些事？

第一，把牛、羊、僕婢賜給亞伯拉罕，又把他的妻子撒拉歸還他。第二，他可以在此地隨意居住；第三，給撒拉一千銀子做為遮羞費，讓她不致於在家人面前受屈辱。而在做完這些動作之後，亞伯拉罕就照上帝所吩咐的，為亞比米勒一家禱告，果然神就透過他的禱告醫治了他們一家，使他們恢復了生育的能力。

看完這段歷史，我們需要知道作者摩西寫創世紀記錄他們先祖的故事，為的就是怕歷史會失傳而遺忘，因此要讓後代百姓永遠記得，而摩西寫作時期正是以色列後代百姓準備要進入迦南地之前，他們同樣也認為迦南人很難對付，又高又大，而且他們是不認識神、不懼怕神的民族，所以他們如同亞伯拉罕一樣對於要過約旦河、進迦南地是有懼怕的，如同亞伯拉罕以為基拉耳人不懼怕神、可能會他的命一樣，所以摩西寫這些故事正是要以色列百姓知道幾件事情：

1. 神既然應許先祖亞伯拉罕的後裔要得地為業、後裔如繁星一樣多，神就會想辦法確保他自己的應許實現，會保守亞伯拉罕和撒拉，確保他們會從撒拉得自己的孩子，因此當撒拉可能被外邦王玷汙之際，神主動出手搭救便是再自然不過的事情，因為神是守約施慈愛的神，祂是信守諾言的神，即便是到外邦王的夢中警告他也不是難事。
2. 人即便遇到又大又難的事，眼前的威嚇與挑戰也許讓你膽戰心驚、心神不寧，但無論如何我們可以知道，神是我們的靠山，是我們的保護者，我們可以藏在他翅膀的蔭下。

如同詩篇十七篇 6-9 節大衛的禱告「神啊，我曾求告你，因為你必應允我；求你向我側耳，聽我的言語。求你顯出你奇妙的慈愛來；你是那用右手拯救投靠你的脫離起來攻擊他們的人。求你保護我，如同保護眼中的瞳人；將我隱藏在你翅膀的蔭下，使我脫離那欺壓我的惡人，就是圍困我要害我命的仇敵。」

這樣的信息對當時懼怕迦南人的以色列百姓很重要，對我們現代信徒也很重要。

弟兄姊妹，親朋好友，也許你還不認識我們的神，但我們的神就是這樣愛我們保護我們的神，是我們危難中的保護者。

接著要進入第二段經文前，中間會穿插了一段「撒拉生下以撒」的經文，這一段我們下次才會講，今天先跳過，接著我們來看今天的第二段經文，同樣是面對它需要謹慎提防的亞比米勒王另一個要求，我們來看看亞伯拉罕怎麼面對及回應。

我們一起翻到第二段經文，二十一章 22-34 節，經文一開始，亞比米勒從客觀事實上面證實亞伯拉罕有神保護與同在，我想至少他看見下面幾點：

一、亞伯拉罕為他們家禱告，婦女就得醫治，這是神蹟；二、撒拉年老還能生以撒，這也是神蹟；三、上帝很清楚的說亞伯拉罕是他的先知。若再加上他應該有聽聞亞伯拉罕

之前救羅德的英勇事蹟，以及他的上帝之前才剛滅掉所多瑪和蛾摩拉城之事，他鐵定是對亞伯拉罕敬畏三分了，因此他主動要求立約，確保這塊土地的人民不受亞伯拉罕的欺負，彼此都能安居樂業。

不過談到「欺負」，其實一直以來都是基拉耳的王和居民欺負亞伯拉罕的族人比較多。除了這一段提到亞伯拉罕向亞比米勒抗議說，你過去霸佔了我一口井之外，有趣的是，你會發現在後面的二十六章時，同樣的故事情節又發生了一次，故事主角換成了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同樣是基拉耳的亞比米勒王帶著軍長非各來求和。

這邊先補充解釋一下，王亞比米勒和軍長非各並不是人名，是職稱，如同埃及每一任的領袖都叫做法老，所以不要以為二十章的亞比米勒王和二十六章的是同一個人，其實指的是職稱，不是人名。

二十六章他們為什麼急著來求和呢？因為他們也看見以撒有神的同在，日漸強盛，怕他日後會欺負他們。但其實那邊的經文記載說他們來求和之前都是當地基拉耳的牧人在欺負以撒的牧人，這有點作賊喊捉賊的感覺！而且很好笑，你王要找人求和卻帶著象徵武裝勢力最高指揮官的軍長前來是甚麼意思？這很像帶著流氓或肌肉棒子來簽和平條約的概念。

所以回到二十一章這裡 23 節，當亞比米勒說「不要欺負我與我的兒子，並我的子孫。我怎樣厚待了你，你也要照樣厚待我與你所寄居這地的民。」實在是蠻諷刺的，他甚麼時候厚待過他們了，也許他提的是前一段所說因為得罪神，為了活命不得不給他許多好處及補償的事吧！

總之，亞伯拉罕不再追究這事，願意與他立約，並將那立約之地起名為「別是巴」，也就是「誓約的井」的意思。

不管是這紀念性的命名，或是隨後種下柳樹，代表這是塊滋潤蒙恩、可居留之地作為紀念，或是最後求告耶和華永生神的名，都可以讓我們看見亞伯拉罕一貫的用敬畏神的好習慣來為每一次信心突破獻上感恩與讚美的祭，如同他過去在許多地方築壇獻祭一般，這都是我們應該學習的美好屬靈習慣。

再次來說為什麼作者摩西要記載這段歷史，也是要後代的以色列百姓讀者記得，外邦的王不要隨意相信，因為他們不懼怕神，面對那些詭詐及狡猾的對手，不是說話不可信就是睜眼說瞎話，我們屬上帝的人需要謹慎行事，小心立約，聖經耶穌教導我們要「靈巧像蛇」但是不能詭詐，內心仍要「馴良像鴿子」，保持溫柔單純，聖經也教導我們要做「屬靈人」，因為屬靈人參透萬事，而要當屬靈人就要來敬畏神、認識神，因為箴言 9:10「敬

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使我們能明辨是非，在這彎曲背謬的世代有屬神的智慧來行事。

## 【結論】

弟兄姊妹，所謂鑑古知今，不管是摩西為了給以色列後代百姓作為屬靈的教導，或是上帝透過創世記要我們得著生命的智慧來早日投靠這位愛我們的神。透過今天這兩小段歷史故事，我們要記得一個重點，就是神是我們危難中的保護者，面對比我們能力或權勢還要強大的對手，我們除了謹慎小心我們在他們面前的言談行動之外，在我們不免膽戰心驚之時，別忘了來求告神，呼求永生的神來幫助我們，我們會經歷到他真實的保護，以及在我們心裡所賜下的平安。

今天是母親節，聖經裡面提到「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以賽亞書 49:15）神愛我們保護我們，把我們懷擁在他的懷中、保護我們！神告訴我們每個人，「你們自從生下，就蒙我保抱，自從出胎，便蒙我懷擁。直到你們年老，我仍這樣，直到你們髮白，我仍懷擁，我已造作，也必保抱，我必懷抱，也必拯救。」（

不管你是年輕力壯或是年老髮白，神仍然在等候著你來經歷祂的保護與懷抱，如果你還沒有認識這位神，鼓勵你每個禮拜天跟我們一起來做禮拜，或告訴我你想認識信仰，我會盡快為你安排合適的弟兄姊妹帶領你認識這個信仰。

最後再次祝福我們當中的母親們，都能因著認識耶穌、信靠耶穌而真正成為一個快樂、感恩、蒙福的母親，母親節快樂，上帝賜福大家。

**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

傳道人：楊惇皓教師

地點：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2 號 8 樓

楊 傑傳道

E-mail：gng.church@msa.hinet.net

網址：http:// www.gnglc.org.tw

電話：(02)2570-0564 傳真：(02)2570-0565

